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QUEENSWAY GOVERNMENT OFFICES, 66 QUEENSWAY, HONG KONG. 香港金鐘道六十六號金鐘道政府合署

來函檔號 Your Ref. : CB4/PAC/R72  
本函檔號 Our Ref. : ( ) in ASD. PB RC -063-00076-000  
電話號碼 Tel. No. : 2773 2233  
傳真號碼 Fax No. : 2765 8153

以傳真 2543 9197 及電郵  
(ahychu@legco.gov.hk, kmho@legco.gov.hk 及 pkwlai@legco.gov.hk)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朱漢儒先生

朱先生：

政府帳目委員會  
考慮審計署署長第七十二號報告書第 1 章  
公眾泊車位的規劃、提供和管理

多謝你 2019 年 9 月 4 日的來函。現謹將你所要求補充資料詳列於附錄中，以便政府帳目委員會進一步考慮上述章節。

建築署署長



(梁錦沛

代行)

2019 年 9 月 17 日

連附件

**副本送**

運輸署署長 (傳真 : 2802 2361)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傳真 : 2147 5239)

審計署署長 (傳真 : 2583 9063)

回應政府帳目委員會對建築署署長  
就審計署署長第七十二號報告書 - 第1章  
公眾泊車位的規劃、提供和管理  
補充資料

附件項目(II) 補充資料

提問：

建築署署長於2019年6月19日回覆中指出並不排除當日後情況合適時會在葵芳停車場採用重鋪天台防水的維修方法。鑒於2015年至2018年對葵芳停車場進行的維修工程未能有效解決滲漏，請說明在什麼情況下建築署會進行防水層重鋪工程，及請提供工程造價估算。

回應：

於2015年至2018年間使用的局部灌漿維修方法基本上已有效處理葵芳停車場天台的滲漏問題。正如早前指出，維修工程完成後，天台的滲漏情況有所改善。上述方法相對於重鋪防水層工程更具經濟效益和造成較少滋擾。

如日後滲漏問題擴大而導致局部灌漿維修方法不能有效和合乎經濟效益地處理，本署會考慮進行重鋪防水層工程。重鋪天台防水層工程估算約需350萬元。

**\* 委員會秘書附註：有關建築署署長於2019年6月19日的回覆，請參閱此報告書的附錄14。**